

**明愛樂群學校**  
**通告 - 緊急事故聯絡及意外處理**

(1819-008)

敬啟者：為提供全方位學習，學校將為學生提供不同類型的校內及校外活動。如學生在活動期間身體不適，學校將按情況，聯絡家長接回子女。

理解部份家長可能需在境外工作，萬一學生發生緊急事故時，學校未能與家長即時取得聯絡，亦希望能盡力即時通知其他親屬。故請家長在填寫兩位緊急事故聯絡人之資料外，亦能提供至少一位「後備緊急聯絡人資料」，而該後備緊急聯絡人最好為不同住之親屬。如無法通知家長及後備緊急聯絡人時，學校將全權代送醫院或採取必要措施，診金由家長支付。如有疑問，歡迎與專責老師或社工黃姑娘聯絡，謝謝！

此致  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\_\_\_\_\_  
郭思穎 謹啟

2018年9月4日

**回條 - 緊急事故聯絡及意外處理**  
(請於9月7日或以前交回)

(1819-008)

本人為\_\_\_\_\_組 學生\_\_\_\_\_之家長，現知悉敝子女如遇急病或意外時，學校將立即與本人聯絡，有需要時校方將全權代送醫院或採取必要措施。

現提供下列資料：

緊急聯絡人姓名	電話	與學生關係
1.		
2.		
3. (後備)		
4. (後備)		

此覆  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18年9月 日